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49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华特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特转债")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截至2026年6月4日，"华特转债"价格243.461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43.461%，转股溢价率-1.05%。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2026年6月4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相关法令，氦气已被纳入特定商品清单，清单明确规定，向欧亚经济联盟以外地区出口氦气，必须获得俄罗斯高级政府官员的特别许可。截至目前，公司了解到上述许可需按月进行申请，2026年5月公司在该地的氦气采购取得相关许可，6月的特别许可还在申请中，未来可能持续存在按月申请的情形，审批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后续政策未得到改善或未能取得相关特别许可与通关手续，不排除公司相关气体原料供应受限、生产排期调整、成本大幅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注到市场出现关于氦气产品价格调整的传闻，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氦气相关产品销售价格距高位已经有明显下降的趋势，价格受地缘政治、全球供应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来价格仍存在回落的可能，提请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市场传闻，勿过度放大单一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6月4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及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7,821,86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8,13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3月21日至2029年3月20日。

2、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3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3、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4.22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特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82.75元/股。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相关法令，氦气已被纳入特定商品清单，清单明确规定，向欧亚经济联盟以外地区出口氦气，必须获得俄罗斯高级政府官员的特别许可。截至目前，公司了解到上述许可需按月进行申请，2026年5月公司在该地的氦气采购取得相关许可，6月的特别许可还在申请中，未来可能持续存在按月申请的情形，审批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后续政策未得到改善或未能取得相关特别许可与通关手续，不排除公司相关气体原料供应受限、生产排期调整、成本大幅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鉴于政策执行与审批周期尚存在不确定性，当前难以准确预估影响持续时间，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2026年6月4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注到市场出现关于氦气产品价格调整的传闻，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氦气相关产品销售价格距高位已经有明显下降的趋势，价格受地缘政治、全球供应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来价格仍存在回落的可能，提请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市场传闻，勿过度放大单一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网络信息甄别。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异常波动期间(2026年6月3日-6月4日)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票的行为。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近二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30%。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已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1,874.95万元，同比上升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35.31万元，同比下降26.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87.22万元，同比下降30.14%。2026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18.03万元，同比上升1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87.66万元，同比下降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76.82万元，同比下降20.62%。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三)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6月4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二级市场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波动及今后可能涉及的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48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华特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9日

●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6月10日

●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4日

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

●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9日

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自2026年6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82.75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3329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根据本公司《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华特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华特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华特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6月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3329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6年3月21日至2027年3月20日，票面利率为1.50%。

计息天数：自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10日(算头不算尾)共计81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times i\times t/365=100*1.50\%*81/365\approx 0.3329$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3329=100.3329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华特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华特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6年6月10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6月10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华特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自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6月10日起，本公司的"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3329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2663元人民币(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3329元人民币(税前)。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6]5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华特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 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3329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自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二)投资者持有的"华特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

(四)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五)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如"华特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华特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华特转债"持有人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电子邮箱：zhengqb@huategas.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ST逸飞 公告编号：2026-029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150,000万元	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额度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授信与担保情况概述

(一)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贴现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其它融资方式，具体业务种类、额度和期限，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申请的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担保形式包括授信担保、履约担保等；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包括知识产权质押)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额度与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内容较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的《逸飞激光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增加了与业务履约相关的担保。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现有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后续设立或兼并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前述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含公司后续设立或兼并的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担保范围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与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之间调剂使用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不包括为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授信及担保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限内，授信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及担保额度内和决议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与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适时调整实际融资金额；决定每一笔授信担保、履约担保等各类担保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协议文本及其它与之相关的手续。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武汉逸飞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	86.60	0	50,000	34.30	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无锡新聚力科技有限公司	51.00	82.68	0	40,000	27.44		否	以实际发生为准
	广东逸科兴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65.00	125.41	0	20,000	13.72		否	以实际发生为准
	岱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51.00	98.54		20,000	13.72		否	以实际发生为准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江苏逸飞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68.41	0	20,000	13.72	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武汉逸飞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逸飞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吴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700MA492N3PXY		
成立时间	2018-01-10		
注册地	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葛店镇高新社区高新四路46号(标准地址)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激光设备，智能装备，机电一体化，自动化设备，软件开发及销售；销售：电池、电池材料、电子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和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定公司经营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080.62	22,013.45
	负债总额	20,853.91	18,837.46
	资产净额	3,226.71	3,175.98
	营业收入	7,624.63	21,422.10
	净利润	50.72	405.85

2、江苏逸飞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逸飞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冉昌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91MA1T5JRH5F		
成立时间	2017-10-23		
注册地	镇江市新区大港五峰山路161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自动化设备、机电一体化、激光设备的生产、研发；本公司产品的批发与零售；软件开发及销售；电池、电池材料、电子产品的批发与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82.67	14,357.52
	负债总额	10,113.46	9,486.65
	资产净额	4,669.21	4,870.87
	营业收入	2,674.39	16,179.08
	净利润	-201.66	228.61

3、无锡新聚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新聚力")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无锡新聚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51%股权		
法定代表人	赵来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MA25W7T97W		
成立时间	2021-04-28		
注册地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江西路169号六期工业园1号		
注册资本	6,123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380.43	39,942.77
	负债总额	42,481.90	30,559.11
	资产净额	8,898.52	9,383.66
	营业收入	412.54	24,748.65
	净利润	-485.14	2,920.43

4、广东逸科兴制造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逸科兴")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逸科兴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65%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三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2MAD75PKP43		
成立时间	2023-12-12		
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区科健路66号3栋1层，2层，3层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892.06	15,672.84
	负债总额	19,929.75	19,120.16
	资产净额	-4,037.70	-3,447.32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90.38	-2,775.24

5、岱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简称"岱石科技")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岱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51%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佳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484BF42		
成立时间	2025-12-29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高埗创兴中路40号501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工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90.72	/
	负债总额	2,454.29	/
	资产净额	36.43	/
	营业收入	0	/
	净利润	-218.57	/

注：岱石科技于2025年12月新设成立，尚未开展经营，故无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正式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计划担保额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及担保额度内和决议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与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适时调整实际融资金额；决定每一笔担保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协议文本及其它与之相关的手续。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预计系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促进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张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且生产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无逾期担保事项，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本次被担保方逸科兴系公司持股65%的控股子公司，新聚力系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岱石科技系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其余股东需同比例提供担保，因银行等金融机构不同意其余股东提供担保的，该等股东需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针对公司处于绝对控制地位持股三分之二及以上，对被担保控股子公司具有绝对经营控制权，且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下，其余少数股东可以不按同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含本次)；公司未对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事项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ST逸飞 公告编号：2026-030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3、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46	ST逸飞	2026/6/10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6	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鉴于公司对原《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做出修订，公司原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取消审议。

三、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吴轩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26.26%股份的股东吴轩先生，在2026年6月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6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直接持有26.26%股份的股东吴轩先生提交的股东会临时提案。股东吴轩提议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上市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五、取消议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四路逸飞激光行政楼4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5日

至2026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披露《逸飞激光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吴轩、王树、赵来根、曹卫斌、武汉逸扬兴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汇安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嘉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1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投资管理人员注册登记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增聘基金经理姓名	柳预才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靖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柳预才
任职日期	2026-6-4
证券从业年限	13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柳预才先生，上海财经大学数量金融学硕士研究生，13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助理、研究员；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20年11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策略量化组基金经理。2021年9月3日至2023年6月19日，任汇安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9月27日至2024年12月23日，任汇安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7月19日至2026年3月3日，任汇安鑫泽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30日至今，任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23日至今，任汇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5月29日至今，任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6月6日至今，任汇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9月27日至今，任汇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5月27日至今，任汇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9月5日至今，任汇安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年6月4日至今，任汇安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6-049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拟与韶关市曲江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项目公司及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运营公司，建设年产600吨光棒及2000万芯公里光纤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万元。全资运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二、进展情况

近日，经韶关市曲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项目公司及运营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项目公司名称：通鼎光学(韶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21MAKFC8N86L

住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府前西路城西安置楼农贸市场7号楼第三层自编321

法定代表人：钱昆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元

成立日期：2026年06月0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光纤制造；光缆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全资运营公司名称：通鼎信息通信(韶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21MAKEUXAQ6A

住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府前西路城西安置楼农贸市场7号楼第三层自编322

法定代表人：钱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2026年06月0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信设备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光纤制造；光缆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